

德安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县级决算 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8 月 16 日在县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上

一、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打赢脱贫攻坚战、决胜全面建设小康的关键之年。财政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的重大决策部署，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打下了坚实基础，圆满完成了县人大的各项预算任务，有力助推了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0 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共完成 236829 万元，约占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数（以下简称调整预算）235805 万元的 100.4%，比上年增收 14943 万元，增长 6.7%。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89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432 万元，下降 6.1%，主要是税收收入完成 971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240 万元，下降 11.2%。非税收入完成 318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808 万元，增长 13.6%。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09609 万元，剔除上级追加及上年结转专项支出 84722 万元，县乡两级实际支出 22488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223998 万元的 100.4%，比上年增支 11793 万元，增长 5.5%。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结果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2020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8989 万元，加上中央两税返还 2563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 46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补助 14408 万元、省与市县税收收入划分税收返还 6178 万元、各项结算补助 27972 万元、专项拨款补助 74122 万元、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42972 万元（含新增一般债券 18500 万元）、上年结余 17804 万元，调入资金 3470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53 万元，总收入为 351111 万元；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4887 万元，加上上级专项支出 84722 万元、结算上解支出 5701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4478 万元，总支出为 339788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1323 万元。年终结余结转下年支出，结转支出后当年净结余及年终滚存结余均为 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1）。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5995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229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53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3989 万元（含新增专项债券 32989 万元）、调入资金 437 万元，总收入为 211219 万元；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85135 万元、加上上级追加及上年结转支出 9295 万元、上解支出 297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773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 704 万元，总支出为 202881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833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社会保险费收入 19551 万元，加上财政补贴收入 19767 万元、其他收入 80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5209 万元，总收入为 85331 万元；基本保险基金支出 35163 万元，加上其他保险基金支出 1823 万元，总支出为 64203 万元（含按照上级统一要求，年末上解到市级专户职工医疗基金余额 16473 万元，居民医疗基金余额 10744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21125 万元，用于以后年度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3）。

（四）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2020 年县直及乡镇共计 134 个部门和单位编制了部门决算，经对各部门决算进行汇总，情况如下：

1、部门决算收入情况

2020 年部门决算总收入 348489 万元，其中：

- （1）财政拨款收入 282629 万元，占总收入的 81.1%；
- （2）上级补助收入 79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2%；
- （3）事业收入 23161 万元，占总收入的 6.65%；
- （4）其他收入 21689 万元，占总收入的 6.22%；
- （5）年初结转和结余 20931 万元，占总收入的 6.01%。

2、部门决算支出情况

2020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 348489 万元，其中：

- （1）基本支出 144114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35%，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301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61099 万元；
- （2）项目支出 183773 万元，占总支出的 52.74%，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46508 万元；
- （3）年末结转和结余 20602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1%。

（五）债务管理有关情况

1、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省政府核定我县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35.96 亿元。2020 年末我县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31.7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9.61 亿元，专项债务 12.17 亿元。

2、盘活债券资金情况

经梳理，截止目前我县 2020 年以前新增一般债券项目因工程进度等原因无法在短期内支付或完工后新增一般债券安排尚有结余等情况造成债券资金沉淀，共计 131.06 万元。为加快债券资金的使用进度，我县将其用于规划局互通连接线博阳河大桥及道路新建工程。

二、2020 年主要财政工作

1、培财源促增收，全力以赴稳增长

今年以来，受疫情影响全县财政收入“稳增长”压力大。财政部门始终将确保财政增收、提高保障能力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加强与各部门沟通协调，狠抓财源培植力度，始终以组织收入为中心，以提高收入质量为核心。积极响应财政部关于“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的要求，2020 年拨付 825 万元，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全年兑现实体经济落户及财源建设等奖励 3809 万元，累计为 78 家企业发放“财源信贷通”贷款 30429 万元，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引导撬动作用。

2、惠民生保稳定，社会事业蓬勃有序

一是促进教育均衡发展。落实政策保障方面：按上级要求标准足额拨付生均公用经费 1914 万元，拨付义务教育老师各项保险兜底 468 万元，拨付贫困学生各项资助 390 万元，拨付义务教育老师待遇不低于公务员待遇补差 1848 万元；改善办学条件方面：投入 7492

万元，支持县职业中学建设、宝塔小学扩建，河东小学扩建、城区及乡镇 10 所学校的维修改造，投入 337 万元，建设教育城域网、为三中配备现代化教育设备；充实师资力量方面：将新招聘编外合同制老师、特岗老师、返聘的退休老师的工资待遇列入“三保”范围，及时足额拨付，全年共投入 1100 万元，为充实师资力量提供了保障。

二是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医疗保障方面：2020 年拨付资金 631 万元，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从 520 元/人提高到 550 元/人，同时按每人每年 75 元的标准为参保的居民缴纳大病保险；养老保障方面：2020 年筹措资金 3015 万元，及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对参保人员按“多缴多补”的原则，给予 40 元—100 元不等的缴费补助；社会救助方面：2020 年将城乡低保标准分别由 640 元/人、月和 385 元/人、月提高到 705 元/人、月和 470 元/人、月，全年共发放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优抚对象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临时救助等资金 3639 万元。

三是助力落实民生实事。改善医疗条件方面：2020 年县财政通过申请新增专项债券解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及县中医院康复大楼建设资金 16750 万元，新院区的建成将极大地解决医院业务用房不足的问题，改善老百姓的就医条件，推动我县医疗卫生事业跨越式发展；改善居住条件方面：2020 年县财政投入 2260 万元，对蓝调沙龙小区、博阳御景园小区、安居工程小区进行了老旧小区改造，不仅让人民群众的 life 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也提升了城市形象；改善出行条件方面：2020 年县财政投入 21079 万元，新建、续建了渊明大道跨博阳河大桥、文华大道和文华大桥、迎宾大道进城段二标等项目、对解放路、石桥路、宝塔小学道路、大西门桥、农村公路危桥等项目进行了维修拓宽改造，拉大了城市框架，方便了老百姓的出行。

3、紧扣攻坚重点，全力打好“三大攻坚战”

一是打好防范风险攻坚战。财政部门严格按照《德安县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方案》，着力完善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在兜住“三保”支出底线的同时，优先安排到期债务本息的偿还，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2020 年利用财政资金偿还政府性债务本息 22885 万元。

二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20 年投入污染防治资金 19837 万元，其中：城区污水处理系统治理项目资金 3161 万元、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项目资金 5300 万元、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资金 162 万元，新农村建设资金 2640 万元、“城乡环卫一体化”资金 4308 万元、绿色殡葬专项资金 640 万元、污水处理费 1502 万元、其他污染治理项目资金 2124 万元，有力助推了我县生态文明建设。

三是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项目帮扶方面：2020 年共投入资金 3138 万元，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 309 个，其中：产业扶贫 1231 万元（含扶贫小额信贷贴息 13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1894 万元，有效增强了贫困人口的自主脱贫能力，为实现稳定脱贫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人员帮扶方面：2020 年为我县贫困人口缴纳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411 万元、商业补充保险 343 万元，拨付兜底报销医疗费 941 万元，城乡医疗救助金 178 万元，城乡贫困人口重大疾病救助资金 60 万元，为贫困户代缴居民养老保险 48 万元、意外伤害保险 27 万元，“防贫保”保险 17 万元。做到了“病有所医，老有所养”，有效防止了因病返贫现象的发生，解决了困难群体的后顾之忧。

4、精管理提效能，建设现代财政管理体系

一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财政部门按照“全面覆盖、突出重点、权责对等、约束有力，结果运用、及时纠偏”的原则，不断加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逐步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预算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2020 年开展了 2019 年预算绩效自评，将所有预算单位 2019 年度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自评范围，同时将 2020 年度预算部门所有财政性资金纳入了绩效目标管理范

围，有效提高了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是加强资金统筹管理力度。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对财政收入带来的冲击，认真分析统筹调度资金，精打细算安排支出，把钱花在刀刃上。严格要求预算单位压减行政支出，全县预算单位一般性支出压缩 10%，部分重点支出压减 15%。统筹本级财力和中央特殊转移支付资金，在确保工资正常发放、单位正常运转、各项民生支出及时足额到位的同时，全力服务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各项中心工作。

三是建章立制严格财经纪律。为了更好地发挥规范性文件在促进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等方面的作用，2020 年财政部门先后牵头拟定了《关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德府办字【2020】24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德财字【2020】107 号）、《德安县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财政收支管理的若干措施》（德办字【2020】45 号）等规范性文件，有效规范了资金拨付流程，加快了资金拨付进度，提高了资金使用绩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0 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虽然艰巨，但财政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的监督指导下，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2021 年我们将继续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凝心聚力、担当实干，为建设富裕、美丽、幸福、现代化新德安做出财政人应有的贡献！